

在職證明書

查 獸醫師(身分證字號/居留證號碼：)，
自民國自 年 月 日起於本院到職，特此證明。

此致 臺北市動物保護處

備註:本證明僅供在職證明之用，不得轉做其他用途

院所名稱：

負責獸醫師(院長)：

簽名並蓋章

院所地址：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